

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 (29/11/2016)
從安老服務計劃方案看"居家安老為本，院舍照顧為後援"的政策定位
社工復興運動意見書

不讓「居家安老」淪為口號

社工復興運動認為政府常以「居家安老為本」自居，其實是一個吊詭的說法，因為我們看完整份報告後，也看不到我們的長輩，甚至我們這一代年青人將來如何居家安老。

第一，政府仍然期望可藉由私營市場去解決安老服務的問題，但現實情況是市場只會解決一時的問題，長者和護老者均對私營市場缺乏信心，但是政府一邊用公帑為私營市場抬轎，一邊進行無阻嚇性的監察。在今次《安老服務計劃方案》的報告中，只提到會「適時」檢討《安老院舍條例》，而非「定期」檢討及修改，不合時宜的制度令長者及護老者皆受苦。

第二，報告中提及日後的資助社區照顧服務短缺，比資助院舍照顧服務短缺更多，「居家安老為本」更是無從說起。院舍照顧不是不需要，但若有良好而足夠的社區照顧服務及支援，令「長者安心，家人放心」，沒有人會想進入院舍，失去與家人和社區的連繫，甚至失去尊嚴。除此之外，提供社區照顧服務的成本比院舍照顧服務的成本為低，故增加社區照顧服務的名額實是百利而無一害。

第三，從根本理念來說，「居家安老」不純粹是一個口號，而是一個有血有肉的實際行動。

現時土地運用向私人發展商傾斜，一般市民都欠缺宜居的地方，所以即使有地有樓也輪不到社會服務去使用；醫療制度的不足，令長者輪候專科的時間越來越長，甚至輪候到病情惡化時才能見到醫生，亦有不少長者病情尚未穩定就被逼出院，令家人感到難以照顧，無奈下唯有送到私院；社會保障的重重障礙，鼓勵家庭的分割多於家庭的聚合；沒有退休保障，長者要就著情況花費自己的儲蓄，但試問我們有多少個李嘉誠，可以一份退休金「食過世」？缺乏工時、工資的保障，年輕一輩照顧自己及自己的家庭已感困難，還有何時間、財力與心力去照顧長者？基層家庭在這方面更是難上加難。

這些一環扣一環的政策制度，正正在影響長者每天的生活，但這些卻不是《安老服務計劃方案》討論的範圍或重點，到底整個方案是政府決定想怎樣做，還是由長者決定怎樣的政策才能配合他們的需要？

要實行「居家安老」，不單只要增加服務名額，更需要有整全而徹底的改革；我們要的不是「斬件式」、「program 化」、沒有任何時間表的計劃方案，而是一個有遠景、有方向、有指標的安老政策。

我們的社會太講求效率、數據、效益，以及太講求只解決眼前問題，而忘記了每個政策面對的是一個個活生生的人。若政府沒有決心去改變對政策的思維，無論過多幾多個十年，這個問題依然會是無限輪迴，情況依然不會變，唯一會變的只是更多數量的長者無法安老。

因此，社工復興運動要求：

1. 重啟安老服務長遠規劃；
2. 增加資助社區照顧服務名額，並與各個相關政府部門商討及訂立政策指標，確保長者能於社區中安老；
3. 即時修訂《安老院舍條例》，並每 2 年作出定期檢討與修正；
4. 撤回推行院舍券的決定，反對服務市場化。